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4月25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4月25日的9:15-15:00。

（二）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3层308会议室。

（四）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的报告	√
2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
5	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
6	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
7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8	关于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	√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4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符合条件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授权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可直接到公司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3年4月19日9：3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3层 证券事务部
邮编：100032

（七）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立青 宋晓琪

联系电话：（010）88067521 传真：（010）88067519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2、宣读议案；

- 3、参会股东、股东代表提问；
- 4、选举计票人、监票人、唱票人；
- 5、大会议案表决；
- 6、表决结果统计；
- 7、宣布表决结果；
- 8、律师发表意见；
- 9、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宣布会议结束。

三、会议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的报告》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处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拟按如下方案提取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准备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的以账龄特征划分若干应收款项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提取比例为：1 年（含 1 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 3%-5%计提；1-2 年的，按其余额的 10%计提；2-3 年的，按其余额的 15%-30%计提；3-4 年的，按其余额的 30%-50%计提；4-5 年的，按其余额的 50%计提；5 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 50%-100%计提。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坏账准备 339,784,865.58 元，已提坏账准备 335,289,838.59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20,928,416.05 元，转回坏账准备 5,973,852.59 元，核销 10,464,336.47 元，其他变动 4800 元，主要系：

（1）报告期内母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37,160,030.50 元，已提坏账准

备 44,668,837.41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5,986,327.25 元，转回坏账准备 3,030,797.69 元，核销坏账准备 10,464,336.47 元；

(2)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55,393,734.53 元，已提坏账准备 53,966,241.60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4,235,895.93 元，转回坏账准备 2,808,403.00 元；

(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16,119,464.47 元，已提坏账准备 16,212,850.50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20,652.87 元，转回坏账准备 114,038.90 元；

(4)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219,267,788.19 元，已提坏账准备 210,625,769.46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8,642,018.73 元。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存货跌价准备 56,071,634.75 元，已提 34,820,768.97 元，本期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32,951,991.84 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1,701,126.06 元，主要系：

(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2,874,741.95 元；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今年销售，因此转销 4,494,627.84 元；

(2)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10,191.03 元，本期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643,712.07 元；

(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63,316.27 元，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5,162,948.25 元。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需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2,520,927.60 元，已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1,094,754.10 元，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36,832.68 元，转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10,659.18 元。

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在建工程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201,618.21 元，本期未计提及转出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 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商誉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商誉减值准备 163,018,912.33 元，本期未计提及转出商誉减值准备。

(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4,004,509,631.65 元，负债合计 1,422,200,908.50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2,308,723.1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6,590,303.02 元；2022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5,261,828,548.07 元，净利润 306,908,932.1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072,008.43 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第 10 节---“财务报告”。

（三）《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072,008.43 元，2022 年年初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3,656,858.32 元，2022 年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16,415,150.11 元；2022 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5,776,213.21 元，2022 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2,384,002.05 元。

2022 年度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四）《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将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1.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王一鸣：1988 年参加工作，曾在中国工商银行系统工作。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7 年 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王一鸣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周建如：曾任北京永信永税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北京京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北京东方税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周建如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何安妮：2006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豪律师集团律师、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市朝阳区青联委员。2020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何安妮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2. 2022 年度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参加公司会议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次）
王一鸣	8	8	0	2
周建如	8	8	0	2
何安妮	8	8	0	2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召集人或主要成员，我们根据任职积极参加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会议。2022年度各专业委员会共召开11次会议，我们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聘任年度审计机构、为控股子公司担保、补选董事、对外投资、定期报告等议案认真进行审核，发表意见。我们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保持与公司经营层的良好沟通，同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投资决策、内部管理等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3. 2022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 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地神与黄泛区实业集团签订《2021—2022 年度小麦种子繁育合同》，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开展化工原料等购销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协议，解决郭文江业绩补偿事宜，构成关联交易。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对外担保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为河南农化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发生额为 5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南农化已偿还全部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 0。我们认为：公司披露的担保事项的发生及执行情况符合实际情况，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行为及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薪酬制度以及相关法规，是客观、公正的。

(4)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的规定。

(5) 现金分红情况

因公司2021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不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2022年经公司第七届15次董事会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 公司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2021年度公司收购了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下称“甘肃兴达”）52%股权，股权转让方承诺甘肃兴达2021-2023 年度每一相应年度的净利润额均不低于人民币 400 万元，且该三年累计经审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人民币 1800 万元；2022 年度公司与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富民种子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富民种业”）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农发五大连池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五大连池公司”），富民种业承诺五大连池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额为正值，2023年度净利润额不低于人民币640万元，2024年度净利润额不低于720万元，2025年度净利润额不低于833万元，2023年度至业绩承诺期末累计经审计净利润额不低于人民币2193万元。

经审计，2022年度甘肃兴达以及五大连池公司达到承诺业绩。

(7)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信息披露人员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们认为：公司及时、完整、充分、准确地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运营遵守现行的相关制度规定，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设。公司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部负责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根据内部控制规范，审计部门在各级公司中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未发现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程序有效，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9)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2年度，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已制定的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并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审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4. 总体评价

2022年度，我们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2022年，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我们将继续尽职尽责，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行使职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王一鸣、周建如、何安妮

(五) 《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紧盯目标稳增长，全力以赴谋求发展，通过深化改革激发内生活力，通过提质增效等一系列措施加强经营管理，公司呈现出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同时，公司紧紧抓牢发展新机遇，积极争取政策红利，为实现“十四五”目标迈出了坚实的步伐。各业务板块在打造中心市场和拳头产品上下功夫，努力向精耕细作的效能型转变，优势产品销量、核心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1. 2022 年公司和所属企业齐心协力，开展了如下重点工作：

(1) 聚焦科技创新，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是科技项目申报工作成果丰硕。2022 年公司先后开展自主及合作研发项目 21 项，包括开展航天诱变育种、转基因玉米、大豆育种、东北早熟极早熟玉米育种、特早熟耐寒油菜育种等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二是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取得明显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通过自主或合作选育方式新增审定/登记新品种 25 个，其中包括小麦品种 4 个、玉米品种 10 个、水稻品种 11 个，这些新品种丰富了公司的品种结构，为公司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地位及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报告期新增授权的植物新品种权 6 项，新增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1 项。获得省级科技奖一等奖 1 项和二等奖 1 项，获得省级科技成果推广二等奖 1 项。

三是研发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2022 年度新建立“河南省酿酒专用小麦育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3 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1 个省级农作物新品种示范展示基地；分别在鄂州、长治、海南新备案转基因玉米试验基地；与河南农业大学共建“国家小麦技术创新中心”。

四是科技人才队伍培养得到增强。2022 年度开展了多项科研人才培养提升工作，与华中农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开展高层次科研人员联合培养，对接招生工作和企业导师遴选工作。派出 5 名科研人员参加首届种业发展战略人才高级研修班，3 人加入科创中国种业产业服务团，组织申报国资委第一届中央企业优秀创新团队。此外，公司组织制定研发人员激励制度，对取得重大科技成果的科研人员和团队进行奖励。

(2) 多措并举创新产品推广模式，打造拳头品种和核心市场

一是加大产品推广力度，拓展营销模式。公司在召开观摩会、种田大户预定会、测产会、市场启动会、经销商交流会等基础上，通过抖音直播、快手直播、微信视频号直播等形式，把营销宣传搬到网络。各所属企业相继召开了多场“线上线下一体”品种观摩会和技术培训会，以更新的视角、更广泛的内容、更新颖的模式充分展示优秀品种，提升品种及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是重点打造中心市场和拳头品种。公司遵循定品种、选区域、树标杆的策略和增品牌、拓渠道、提销量的思路，围绕优势及潜力品种打造优势区域，提升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所属河南地神以品种为核心延伸产业链，与众多知名酒厂合作拓展专有品种粮的订单农业，带动泛麦 8 号小麦种子成为黄淮海主销品种之一；所属江苏金土地公司扬麦 15、扬麦 28 推广面积及市场占有率迅速提升；所属洛阳种业公司着力打造拳头品种洛麦 26、洛麦 28，销量同比提升较大；所属山东中农天泰公司探索合作专营店模式，中天 308、天泰 716 等品种销量大幅增长；所属山西潞玉公司恒禾 2 号、潞玉 1525、潞玉 1611、潞玉 1403 等品种在西南、西北、东华北等区域市场销售成果良好，尤其在云南市场单品销量位居行业前列；所属湖北种子公司玉米种子经营规模快速提升，汉单 135、汉玉 919 等品种销量大幅增长，杂交早稻及常规稻相关品种继续保持稳固的市场地位；所属锦绣华农公司油菜种子经营规模位居全国双低油菜推广前列，同时通过紧抓市场销售与政府采购两个渠道，特色水稻品种虾稻 1 号销量保持稳步增长。

(3) 专有品种粮订单业务发展良好

公司在酒粮等专有品种粮订单农业的转型升级上发展势头良好。报告期公司继续巩固和相关酒厂的合作关系，酒粮销售增幅较大。公司所属河南地神公司在全国最优势小麦产区建立了优质基地，按照种子生产“六统一”模式精耕小麦酒粮业务，同时稳定并扩大与相关知名酒厂的合作关系，小麦酒粮销量同比增长幅度较大；此外，河南地神在国内率先成立了酿酒专用小麦研究院，利用表型选择和基因型选择相结合的现代育种技术，培育出了更加适合酿酒制曲的酒用品种泛麦 65。所属山西潞玉公司以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上党高粱”为核心发展高粱酒粮业务，通过与山西农大高粱研究所战略合作，引进开发优质高粱新品种；通过土地流转、农资配套、技术集成、农机应用等方式自建标准化高粱种植基地；此外现代化高粱加工仓储集散中心建成并投入运营；山西潞玉与多家酒厂建立了合作共赢模式，高粱酒粮销量稳步提升。

(4) 积极拓展大豆种子新业务

在我国大豆最大产区黑龙江省，2022 年度公司以共同出资的方式新设主营

大豆种子业务的子公司，拓展大豆种业布局，与公司现有玉米种业协同发展，做强做大东北区域种子业务。新公司成立后，承接了五大连池市大豆制种大县“县企共建”项目，有望进一步提升大豆分子育种、品质分析检测的研发能力。

(5)河南农化优化生产工艺，提质降本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河南农化公司完成了 MEA 反应釜更换项目和精馏塔改造项目、废水处理技改项目和工艺改造项目、废盐压滤工艺技改项目、尾气深度处理项目、水处理废水脱氨技术改造和蒸汽管线改造等项目，通过一系列工艺改造提升了河南农化生产安全环保水平以及企业生产效率。先后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企业”、“河南省工业企业环保绩效评级 A 级”等荣誉称号，驶入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

(6)肥料业务稳中求进

在国际贸易形势严峻的情形下，公司所属华垦公司密切关注国际化肥行情，积极扩大国外钾肥进口渠道，弥补国内资源短缺的钾肥供应缺口。筛选并开发 3 家国际肥料生产厂家，成功签订了中国区域经销协议。此外，华垦公司强化服务巩固老客户，积极培育新客户，增加合作客户数量。

(7)强化内控管理，筑牢风险屏障

2022 年公司共制定、修订多项制度，涉及公司治理、业务管理、控参股企业管理、研发人员激励、安全生产等多个方面，并完成了现有制度的汇编，为规范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修订完善了“三重一大”制度和《重大事项决策清单》，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制定《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制度，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职权；一企一策制定所属企业《重点事项决策清单》，理顺决策程序；强化所属企业“两会”议案常态化管理，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8)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进党建与业务的深度融合

报告期公司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建经营一本账、两手抓，围绕企业发展构建“大党建”格局，引领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及所属企业通过以党建引领筑牢安全防线、以党建引领企业转型升级、以党建引领人才

培养等形式，推进党建品牌建设，促进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4,004,509,631.65 元，负债合计 1,422,200,908.50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2,308,723.1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6,590,303.02 元；2022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5,248,262,957.72 元，净利润 306,908,932.1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072,008.43 元，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报告期内农药、订单粮贸业务利润同比大幅增加；二是收回业绩补偿款增加利润。具体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1) 农作物种业

公司 2022 年种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83 亿元，同比增长 5.03%。其中：

小麦种子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小麦种子营业收入 5.01 亿元，同比下降 4.15%。报告期小麦丰收使得商品种子换种率降低，农民自留种增加，导致公司小麦种子整体销量下降。

玉米种子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玉米种子营业收入 2.71 亿元，同比增长 24.22%。主营玉米种子业务的甘肃兴达公司 2022 年全年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而 2021 年仅 12 月（1 个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收购甘肃兴达）；此外，报告期公司加大优势品种的推广，积极拓展新的销售市场，上述双重因素使得公司玉米种子销量和收入同比明显增长。

水稻种子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水稻种子营业收入 1.41 亿元，同比增长 9.39%。报告期水稻种子价格上涨，此外公司加大常规稻和杂交稻推广力度，公司水稻种子收入同比有所增长。

(2) 农药业务：公司 2022 年农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66 亿元，同比增长 98.07%。报告期内受俄乌冲突等影响，石油天然气价格上涨，进一步推高了大宗商品价格，同时国际市场酰胺类农药需求增加。由于化工原料价格的快速上涨，国内农药生产成本同步上升，从而使得农药产品价格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通过完善产品链、拓展营销渠道、优化生产工艺实现降本增效，获得工业企业环保绩效评级 A 级资质保障满负荷稳定生产，农药业务销售收入及利润同比大幅增长。

(3)化肥贸易：公司 2022 年化肥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4.77 亿元，同比增长 35.13%。报告期内受俄乌地缘政治冲突、能源紧张、美联储加息导致人民币相对处于贬值期间等不利影响，公司化肥贸易业务面临货源紧张、进口成本加大等现状，导致化肥业务整体利润下降。

(4)订单粮贸业务：公司 2022 年订单粮贸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80 亿元，同比增长 91.70%。报告期公司继续巩固和众多知名酒厂的合作关系，扩大酒用小麦和酒用高粱生产基地面积，小麦、高粱酒粮销售收入和毛利同比增幅较大。

3.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树立农民规模化种田的信心，做现代农业产业化升级的推动者”。公司作为中国农发集团从事种植业领域资源整合的重要平台，将围绕现代种业发展目标进行产业整合，以资本为纽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市场竞争力，成为现代种业集团，承担中央企业发展现代种业的社会责任和历史使命；打造“种药肥一体化”为核心的农业投入品优势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做强做大企业夯实发展基础；围绕农垦改革，引入社会资本，整合农场土地资源，探索建立现代农业综合服务模式，辐射带动周边农村农业产业化发展；通过延伸产业链服务，发展成为集农资、农机、农技服务、粮食贸易及农产品深加工为一体的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企业。

“十四五”时期，公司将聚焦国家“米袋子”、“油瓶子”等重点作物种业领域，通过内生性增长和外延式扩张，努力打造成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现代种业集团，争当种业振兴的国家队与排头兵，在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新征程上贡献更多力量。

一是破技术卡点。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强内外部科技资源整合，与科研院校、育种专家建立科研协作创新机制，开展转基因玉米、单倍体育种、诱变育种、核心种质创新等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通过国际合作，增强优质种质资源的整合能力；强化分子标记辅助育种在种质资源创新和新品种选育中的应用，形成“常规育种+生物育种”的现代育种模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快培

育一批优质绿色、适宜全程机械化作业的新品种。通过大幅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成为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的创新战略力量。

二是补基地短板。打造玉米、小麦、大豆等国家级制繁种基地，建设高端化、智能化、现代化种子加工仓储设施，开展不育化制种技术、种子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攻关，引入绿色高效肥料产品，有针对性地开展基地土壤改良，推动制繁种生产的机械化、绿色化发展，成为维护国家供种安全的重要保障力量。

三是强整合优势。通过科技提升和资源整合，巩固小麦种业头部企业地位，快速提升玉米和水稻专业化水平；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继续开展小麦、玉米、大豆等种子企业及相关优质产业资源的整合，壮大公司的规模和实力，成为参与国际种业竞争的中坚力量。

四是促产业升级。发挥品种、基地、组织、设备等综合优势，拓展小麦、大豆、高粱、青贮玉米等专用品种粮的订单农业，实现农业生产提质降本，提高农民收益，带动当地农业产业化发展。围绕产业进一步探索构建种业为链长的全产业链发展平台，助力我国农业转型升级，为提升我国农业的国际竞争力作出应有的贡献。

同时农药业务发挥“原料-中间体-原药”产业链优势，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经营效益。肥料业务在国家实施化肥零增长的环保形势下，加快引进天然、有机、绿色的国际肥料产品，实施“种肥一体化”，助力耕地质量的保护与提升，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2) 经营计划

2023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围绕发展战略目标，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夯实内生发展，发挥集团军优势，继续强化研发协同和科技资源整合，推进优势玉米品种生产协同，开展营销协同，进一步创新营销模式，提升科技创新和营销服务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1) 种子业务开拓攻坚、稳中求进

公司种业板块继续聚焦小麦、玉米和水稻三大种子核心业务，拓展大豆油料

作物业务，坚持质量第一、效益效率优先原则，贯彻“价本利”经营理念，深化对标管理，紧盯数字抓管理、紧盯目标抓市场、紧盯政策抓机遇、紧盯短板抓突破，确保实现利润增长。在小麦种业方面，一是聚焦品种差异化，重点推广“新特优”品种，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二是渠道实现多元化、多品牌、多包装销售，下沉渠道扩大乡镇网络，拓展种植大户种子直供业务；三是服务推广订单化，参与政府“一区一品”布局，与酒厂、面粉厂等收储加工企业开展订单业务。在玉米种业方面，做优核心品种、做透核心区域、做细客户服务，打造更多单品推广的拳头品种；东北市场继续加强东北极早熟、早熟品种销售推广，并与大豆种业协同发展，持续提升市场份额；黄淮海市场加快优势新品种推广，进一步扩大后发集群优势，开发鲜食、青贮玉米市场；在西南市场继续巩固云南市场优势，提升西南市场销售规模。在水稻种业方面，继续补短板、固优势，杂交早稻重点做好江西、湖南、湖北市场优势品种宣传工作；杂交中稻着力打造优势品种核心示范；常规稻重点跟踪优势品种市场表现。在油料作物方面，积极把握发展机遇，在特早熟油菜、超高产高油油菜、高产高蛋白大豆、青储饲料大豆等品种上寻求突破；深挖油菜政府统供渠道，加大油菜、大豆作物市场营销，打造赛道领先优势。

(2) 延伸产业链，发展专有品种粮订单业务

以品种为核心延伸产业链，推动酒粮、强筋弱筋小麦、青贮玉米等专有品种粮订单农业的发展，构建种业为链长的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服务体系。进行适度规模化的土地流转业务，继续建设绿色有机基地，拓展酒厂合作渠道，做好酿酒专用小麦、高粱配套栽培技术研究及示范，与科研院所加强合作，创制酿酒专用的核心种质、选育酒用新品种。与奶业、养殖等公司对接合作，争取打造青贮玉米专有订单品种。

(3) 整合优势科技资源，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加强科技创新，充分利用种质、人才、技术、基地和资金等资源，围绕重点核心技术和市场急需品种，开展联合攻关，快速提升生物育种能力，持续开展转基因玉米、大豆新品种的选育和储备；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筛选试验、绿色通道审

定试验和新品种示范展示网络布局，建立高质量的品种评价和审定试验体系；继续加强校企合作，进一步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拓宽科研领域，推进产学研结合，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和支撑。

(4) 加强基地建设，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一是做好公司制种大县基地的建设规划，推进已经启动的基地项目建设；二是发挥甘肃兴达生产制种基地优势，加强玉米生产计划管理和落实，坚持以销定产、产销匹配的原则，加大玉米协同制种面积，降低种子生产成本；三是加强制繁种基地的质量管控，提升种子质量。

(5) 农药业务筑牢安全防线，优化营销体系

公司所属河南农化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原则，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抓好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和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河南农化将通过引入新增项目，盘活闲置资产等措施提升企业经营效益；加强市场调研，合理制定销售策略，抵御市场突变带来的风险，确保供应链安全。

(6) 持续推进肥料新增业务

公司所属华垦公司将继续加快引进天然有机、绿色高效的特肥产品，探索建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新业务营销渠道和模式，逐渐向自主品牌推广销售转型。

(7) 着力深化机制改革，持续加强市场化用人机制

持续深化改革，建立具有种业特色的市场化用人机制，加强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的精准考核和刚性兑现；加大公司骨干、青年优秀干部的培养选拔力度，按市场化薪酬引进外部人才，促进校企合作深化；推动市场化用工制度和全员绩效考核，充分激发全体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8) 持续加强企业合规和风险管控

不断完善企业制度，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升企业管理市场化、法治化水平。坚持依法治企、合规经营，健全合规工作机制，开展企业合规风险排查。严格落实“合规管理强化年”工作实施方案，加强生产计划等关键业务环节管控和重要风险岗位人员合规培训，组织全员法律培训。开展关键项目的专项审计和内控评

价“回头看”工作，从严从实抓好各类风险防范。

(9)持续做好党建工作

公司努力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举措，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作用。公司将持续坚持党建和经营“一本账”，紧盯战略发展任务，紧紧围绕“抓机遇”、“破难题”、“谋发展”三项重点工作攻坚克难。

(六)《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如下：

1.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2、《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5、《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工作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应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制度、规范管理、谋求发展，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3.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公司不按会计师的要求提供资料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4.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公平，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5.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认真做好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时要求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关于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 2023 年度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预计 2023 年度向其关联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采购设备、销售化工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3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设备	300
向关联人销售	北京颖泰及其	农药中间体	35,000

	下属公司		
合计			35,300

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双方根据交易的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董事会认为：河南农化预计 2023 年度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采购与销售活动，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可以充分地利用关联方所拥有的资源和条件优势，有利于保证河南农化的产品质量，有利于河南农化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和良性发展。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河南农化的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详见 2023 年 3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